

从美国查转运到加拿大反倾销： 中国纸包装出海，要算清三笔账

发布时间 2026年10月22日 发布主体 BIOTEN

中国纸包装走向世界，值得带出去的不只是产能，更是客户愿意持续选择的产品，以及不断解决新问题的能力。

海外建厂仍可能遇到贸易救济。把税负、交付和布局三笔账算清，再用材料、工艺与应用能力，建立全球客户持续选择的理由。

美国针对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的征税命令覆盖中国和越南；另一项“某些纸盘”反倾销命令，则覆盖中国、泰国和越南。

厂房建到了越南或泰国，设备投了，工人招了，为什么输美仍可能面对反倾销税？

真实海外制造可能改变产品原产地，却不保证新的产地没有对应的贸易措施。

从美国调查涉中国模塑纤维制品经马来西亚转运，到加拿大对特定模塑餐具征税、推进纸板杯及容器调查，企业需要重新判断的，已经延伸到报价、现金流和投资回报。

三笔账要一起算：**税负账、交付账、布局账**。算清之后，还要回答一个长期问题：当税差变化，客户为什么继续选择你的产品？

BIOTEN 博碳包装 · 产业洞察

从美国查转运到加拿大反倾销：

中国纸包装出海， 要算清三笔账

税负 · 交付 · 布局



税负账：先看自己的货，再看新闻里的税率

加拿大的两项案件，是一个很具体的提醒。

第一项针对符合定义、中国原产或从中国出口的热成型模塑纤维盘、碟和碗。2026年6月26日，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作出损害裁定，相关反倾销、反补贴措施已进入征收阶段。

加拿大边境服务局现行措施页面列明：对于出口商未获具体适用税率的涉案进口，反倾销税为**出口价格的332.4%**；对于未获特定补贴额的出口商，反补贴税列示为**每公斤4.83元人民币**。

前者按价格、后者按重量，计征基础不同；实际计算还须结合企业适用待遇及出口补贴扣减等规则。这不是所有中国纸包装企业共同承担的一张税单。

已获正常值的出口商，则需以这一法定价格基准与出口价格作比较，按适用规则计算。终裁表中的调查期倾销幅度，也不能直接照抄为此后每票货物的税率。

调查应对、产品型号和正常值管理，已经与企业后续如何报价、怎样接单连在一起。它们不能只留在报关前的文件环节。

第二项，是针对中国原产或从中国出口的特定卷制纸板杯及容器的另一项调查。该案于2026年8月17日立案，10月16日作出初步损害判断。截至10月22日核验的官方日程，下一节点是11月16日作出初裁或终止调查，不能移用前一项模塑餐具措施的332.4%。

它还涉及准备成型的特定模切杯片和容器片；尚未模切的印刷卷料，则不在该案产品定义内。案件另有明确排除项。

对原纸、涂布和制品企业来说，这个区别很实际：同一条产业链上的原料、半成品和成品，要分别描述、分别判断。海关税号可以帮助检索，涉案与否仍要回到书面产品定义和排除项。

准确识别自己的产品，是算清税负的起点。

交付账：税率影响利润，征收时点影响现金流

美国的案例，把另一个问题推到了前台：货物放行之前，需要准备多少资金和资料？

2026年9月9日，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发布EAPA逃避税调查合并案8308的立案及临时措施通知。官方称，有合理怀疑认为三家进口商涉及的中国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经马来西亚转运进入美国，逃避了本应适用的反倾销、反补贴税。

这份文件属于调查与临时措施，并非最终逃避税裁定，也没有禁止所有合法转口贸易。但临时措施已要求涉案进口商对覆盖货物在放行前提交适当单证、缴纳税款，同时暂停税款清算或延长清算期限，并审查保证金安排。

对交易双方而言，资金安排需要和放行条件一起测算。若再遇到查验、延迟交付或额外仓储，原本看起来有毛利的订单，经济性就可能改变。

加拿大纸板杯及容器案也有一个值得盯住的时间点。立案理由明确：如果作出肯定性初裁，自初裁之日起放行的涉案进口，可能开始承担临时税。

签单时算得过账，放行时也要算得过账。

正在商谈交期的企业，应提前与客户说清：谁负责进口申报，新增税款和保证金由谁安排，查验或延期费用怎样承担，哪些文件必须在发货前准备齐全。

普通进口税、附加关税、反倾销与反补贴税，以及进口环节税费，也要按各自的适用条件核算。美国相关措施中的现金保证金还涉及后续评估，不能简单视为最终税负已经锁定。

合同能够约定交易双方如何分担费用，却不能改变法定纳税义务。把责任和时点写清楚，才有条件判断报价中的利润能否兑现。

布局账：厂建到了海外，为什么反倾销税还在？

美国2026年1月27日发布的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反倾销、反补贴命令，明确涉及中国和越南。因此，即使产品在越南真实生产、依法认定为越南原产，只要属于相应范围，仍可能适用越南对应的措施。

这种情况下，问题不是转运被查，而是越南本身就在征税范围里。

泰国也需要分产品判断。美国2025年3月20日发布的“某些纸盘”反倾销命令，同时涉及中国、泰国和越南。这项纸盘命令又明确排除了直接从纸浆模压成型的纸盘，不能把它与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案混为一谈。

在同一个国家，纸盘、模塑餐具、纸杯与纸袋，可能面对不同措施。判断的单位，应当是具体产品、原产地、目的市场和生产商、出口商组合。

增加一道第三国工序，也不能代替这种判断。美国相关模塑纤维制品命令已覆盖某些第三国涂布、覆膜、印刷和重新包装等后加工。原产地和案件范围，需要按实际制造、适用规则及生产记录核对。

这并不意味着海外工厂都不值得投。接近客户、改善交期、服务当地市场和分散供应链，仍可能创造经营价值；不同产地和企业的实际税负，也可能不同。

但如果一个项目的收益主要建立在“搬过去就能长期避开这些税”上，这个假设就需要重新检验：

如果税差缩小，这座工厂是否仍有客户、效率、质量和服务上的竞争力？

把当地原料、人工、能源、良率、物流、税费与资金占用放在一起，才能判断新增产能是否值得长期经营。企业最需要防范的，是增加了一套固定成本，却高估了能够持续获得的税差。

选择出口市场，也不能只看一张关税新闻。

墨西哥2025年12月29日发布、2026年1月1日生效的税则改革文本，将所列瓦楞纸箱、非瓦楞折叠纸盒，以及部分纸餐具、模塑纸浆制品税目列为25%。这是对应税目的税率，不是在原税率上再加25个百分点；实际交易还需核对后续修订及优惠安排。

澳大利亚则有符合条件的中澳自贸协定优惠。依据官方指引，符合中国原产地和单证要求的货物，其协定普通进口关税已取消；其他税费和可能适用的贸易救济仍需分别核对。

欧盟、英国还涉及关税之外的产品 and 责任要求。欧盟《包装和包装废弃物法规》（PPWR）自2026年8月12日起分阶段适用，其中包括食品接触包装的全氟和多氟烷基物质（PFAS）限量要求；英国符合条件的包装供应商、进口商等，承担相应的包装生产者延伸责任，包括数据申报及适用的费用义务。

材料组成、包装重量、用途和检测文件，也因此成为出口企业需要与客户共同准备的资料。全球市场的门槛不同，机会也要按产品与市场逐一识别。

税差会变，客户为什么持续选择你？

算清三笔账，是为了选对值得投入的市场。接下来的竞争，是把客户需要的包装做好，并且能够稳定、经济地交付。

热饮纸杯要守住杯底与侧缝的封合，食品包裹纸要兼顾耐油与折后阻隔，餐盒还要考虑成型、运输和实际使用。不同市场的包装要求，最终都要落到材料、原纸、涂布与制品的配合上。

生产基地可以跨越国界，产品能力也要跟着走。

博碳PHA水性阻隔技术的长期价值，就在这条线上：以生物基材料和水性涂布为基础，把原纸、阻隔层、加工条件与终端需求连接起来，支持伙伴开发有明确用途、有稳定工艺、有对应

产品资料的纸基包装。

对纸厂，是把纤维配比、成纸强度和表面控制做成适合具体应用的原纸；对涂布企业，是围绕干涂量、干燥、线速和后加工积累稳定工艺；对纸杯和餐饮具企业，是把阻隔、热封与成型落实到完整制品，并以良率和每千件合格包装的总成本判断经济性。

在材料来源上，PHA生物基组分为减少化石原料依赖提供选择；在产品设计上，围绕实际用途优化材料用量，并结合完整纸品与目标市场，开发相应的纤维回收或堆肥处理路径。这也是博碳“源头减量、末端循环、降解可选”的应用方向。

这些能力服务于长期客户需求，而非某一段税差。它们需要与贸易合规同时建设：材料方案按成品用途评价，关税待遇按具体产品、原产地及适用措施判断。

博碳愿意与造纸、涂布、纸杯及餐饮具伙伴，从一个目标市场、一款代表性产品和一组实际产线条件开始共研。无论布局国内还是海外，都把产品规格、工艺经验、质量与文件要求一同沉淀，让合作形成可以继续开发新场景的能力。

三笔账最终要在同一张订单上对得起来：技术与生产讲清产品，外贸、合规及进口伙伴核实规则，财务和业务共同测算回报。先判断哪些生意值得做，再用材料和应用创新，把它做得更有价值。

中国纸包装走向世界，值得带出去的不只是产能，更是客户愿意持续选择的产品，以及不断解决新问题的能力。

研究说明

本文由博碳包装依据海关、贸易救济机关、政府及企业公开资料研究整理，核验截至2026年10月22日。税则改革文本及历史资料按文中标明日期使用，供产业研究学习，不构成具体报关、投资、法律意见或产品性能保证。具体税负与产品适用性以对应对象、日期、目标市场和有效文件为准。如需修改、说明或删除，请联系本公众号，我们将在收到后24小时内核查处理。

博碳观察数据与核验来源

美国CBP | EAPA合并案8308立案及临时措施通知

美国商务部 | 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反倾销命令

美国商务部 | 热成型模塑纤维制品反补贴命令

美国商务部 | 中国、泰国和越南某些纸盘反倾销命令

美国贸易救济规则 | 案件范围与原产地认定

加拿大CBSA | 模塑纤维餐具现行措施与税款责任

加拿大CBSA | 模塑纤维餐具终裁通知及正常值说明

加拿大CITT | 模塑纤维餐具损害裁定

加拿大CBSA | 纸板杯及容器调查范围及后续程序

加拿大CITT | 纸板杯及容器初步损害判断

加拿大CBSA | 纸板杯及容器调查日程

墨西哥政府 | 2025年12月29日税则改革原文

澳大利亚DFAT | 中澳自贸协定进口与原产地指引

欧盟委员会 | PPWR及食品接触包装PFAS限制开始适用

英国政府 | 包装生产者延伸责任的主体与义务

欧盟委员会 | 生物基、可生物降解与可堆肥塑料政策框架

都佰城 | 博碳PHA水性纸基阻隔工程

都佰城 | PHA生物基水性功能乳液平台

[阅读原文](#)